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

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股东会决议，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，本公司原股东 POWER CORPORATION OF CANADA 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3.9% 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股东 MACKENZIE FINANCIAL CORPORATION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本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出资比例 62.2%）、MACKENZIE FINANCIAL CORPORATION（出资比例 27.8%）、天津海鹏科技咨询有限公司（出资比例 10%）。上述股权变更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。

特此公告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三年一月六日